

962555



► 的条状废弃物
挖出形似海绵



市民诉求

多年前,浦东一家隔音密封制品企业疑似将生产废料直接埋入厂区土壤。这类工业固体废物在自然环境中极难降解,长期埋藏可能造成持久性土壤污染。投诉者希望相关执法部门能前往现场调查执法。

165.4公斤工业废料埋菜地 联合执法揭穿“地下”秘密

记者调查

多次暗访摸清企业“底细”

“没有确凿证据,绝不能贸然采取开挖等强制措施。”浦东新区综合执法局生态环境执法支队负责人介绍,接到热线举报后,浦东新区综合执法局生态环境执法支队并没有“轻举妄动”,而是以常规检查名义,先行前往涉事企业,作暗访调查。初次登门时,涉事企业负责人避而不见,对执法检查采取抵触态度。

为突破僵局,执法人员联动属地街镇环保干部、村居工作人员组成联合工作组,先后五次前往企业沟通,“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”地耐心沟通。通过宣讲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相关条款、列举类似违法案例后果,最终促使企业负责人转变态度,同意接受全面检查。

检查发现,该企业多年来持续生产隔音密封制品,目前产销正常,原辅材料台账清晰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海绵边角料等固体废物,部分存于厂区仓库,但在办公楼南北两侧的闲置地块,却出现了反常景象:南侧长50米、宽6米,北侧长50米、宽15米的两块土地被开辟成“菜地”,种植着青菜、玉米等农作物。企业负责人解释称,此举是为“盘活闲置土地”,但这一说法反而加深了执法人员的疑虑。

九处开挖点现埋埋废料

结合举报细节与前期调查,执法人员判断“菜地”可能是掩盖非



■ 执法队员现场固定证据

法埋埋的幌子。为了核实这一关键细节,固定证据,支队联合属地环保部门制定了精密的开挖方案:在南侧地块选取3个监测点,北侧选取6个监测点,每个点位开挖范围为长1米、宽2米,深度达2米。

开挖当日,企业按要求调来挖掘机配合作业。挖掘机隆隆启动,挖臂垂直下挖。随着铲斗深入地下,不断往外带出的黑色泥土中逐渐浮现出深色絮状物。“停!”当挖至1.8米深度时,执法人员果断叫停——这些形似海绵的条状废弃物,与企业生产中产生的边角料外观完全一致。

全程监督的执法记录仪显示,9个开挖点均发现同类物质,虽分布不均、数量不等,但足以证实非法埋埋事实。面对证据,企业负责人当场承认,这些的确是多年来陆

续埋入的生产废料。

科学检测定性污染属性

为精准判定污染程度,是否为危险品,以及是否会对附近水源造成污染,属地街镇立即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介入:对9个开挖点周边土壤进行重金属、有机物等指标检测,并对办公楼南侧水渠水质开展pH值、化学需氧量等项目分析。

专业检测报告显示,所有指标

均符合相关标准,排除了危险品与危险废物属性。据此,执法部门将其定性为“工业固体废物”,但其作为高分子材料,降解周期长达数百年,长期埋藏仍会造成类似微塑料的累积性污染。

依法处罚要求彻底整改

执法人员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(以下简称《固废法》)第二十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,产生、收集、贮存、运输、利用、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,应当采取防扬散、防流失、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,不得擅自倾倒、堆放、丢弃、遗撒固体废物。

同时,依据《固废法》罚则第一百零二条的第一款第七项和第二款,开具《处罚决定书》,对该企业作出处罚款10万元的决定。

随后,在执法队员现场监督下,企业对两块“菜地”进行全面开挖清理,共起出黑色海绵废料165.4公斤,分装5个专用编织袋,交由具备环保处置资质的专业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。清理后的地块已按要求进行土壤修复,恢复原生地貌。

“即使短期不影响植物生长,也绝不能成为非法填埋的借口。”执法人员强调,工业固废必须交由有专业环保资质和处置能力的企业,委托处理。任何企业都不能擅自处理。

严守生态红线绝不松懈

此案的查处彰显了浦东生态执法“零容忍”态度——法律底线不容触碰,生态红线绝不可越。无论违法者试图将固体废物藏匿得多深、掩盖多久,这些威胁生态环境的“定时炸弹”终究会被彻底挖出,违法成本必将承担。

浦东新区综合执法局表示,将持续深化“全链条监管”模式:对工业固废产生单位实施“产生—贮存—运输—处置”全流程核查,建立企业信用与固废管理挂钩机制。

执法部门郑重警示:任何试图以“闲置地”“菜地”等名义掩盖非法埋埋行为的,终将付出沉重代价。下一步,浦东将继续保持高压态势,做到“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、严惩一起”,以最严格执法守护土壤安全,坚决筑牢生态环境屏障。

本报记者 徐驰

明日接热线预告

09:00-10:00	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	沈敏
10:00-11:00	嘉定区生态环境局局长	范丽超
13:30-14:30	金山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	李栋
14:30-15:30	松江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	沈飞跃
15:30-16:30	奉贤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	史新锋

热线平台

手机客户端:上观App
市民服务热线:12345
新民晚报新闻热线:962555
微信公众号:新民帮依忙
今日头条号:新民帮依忙

文眉后不许用充值卡扣款

本报介入后,店家退回结账现金

市民张女士向“新民帮依忙”反映,她在川沙镇川黄路“尚美国际”美容造型店的消费经历颇为让人郁闷:店家承诺充值即可激活旧卡,且美发、美容项目通用,可到了结账时却突然变卦。

张女士是原“启辰美业”川黄路店的老顾客。今年6月,她到店消费时被告知,店面已由新老板接手,更名为“尚美国际”。店员提出,若不充值,原有储值卡余额将作废;若充值,旧卡余额与新充金额可打通使用,且在一楼美发部、二楼美容部通用,最低起充金额为1688元。考虑到长期消费需求,张女士无奈充值,卡内余额累计达4800余元。

然而,7月18日,张女士在二楼做完3000元的文眉项目准备

结账时,店员却突然“变脸”,声称文眉属于特殊项目,不能用储值卡结算,必须支付现金,否则卡内余额将无法正常使用。“说好的通用,结果文眉又说不能用,这不是明摆着骗人吗?”张女士提供的现场视频显示,她曾质问店员为何事前不告知需付现金,店员回应称,“项目规则本就如此,卡里的钱只能做正常项目,我以为你是要付现金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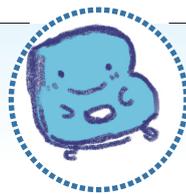
记者就此事向“尚美国际”美容造型川黄路店核实。该店负责人表示,店面前身为“启辰美业”,因负债约200万元转手,新经营者花费50余万元接手后更名。新法人未重新申请营业执照,而是由原法人直接过户,并已在工商部门备案,明确“可承接原启辰美业储值卡确保其正常

使用,但不承担原店债务”。

对于张女士遭遇的“充值激活”要求,店家称这是店员为冲业绩的个人行为,并非公司规定。而文眉项目不能用储值卡,是因为该项目属于外包项目——需外聘人员操作,按规定应提前告知消费者需额外支付现金,此次系涉事店员疏忽未说明。

店家表示,已对该店员进行严肃批评教育,同意从张女士的储值卡中扣除文眉费用,并承诺卡内余额可正常使用,原有套餐项目及文眉补色等售后服务不受影响。

本报记者 季晨桢
实习生 雷楠杨



小帮呼有应

小帮有回音

“海尚文体中心” 同意剩余游泳课照常上

本报讯(记者夏韵)8月8日,本报6-7版刊登《不想游泳?退健身卡不退费还想游泳?老板换了重付钱》一文,因原健身机构闭店,新店要求市民陆女士额外付费才能继续使用剩余课程。报道刊发后,市民陆女士的游泳课维权一事有了进展。经宝山区相关部门协调,陆女士反馈,已与新店达成一致,剩余9节游泳课可照常上课,无需额外付费。

据了解,陆女士2024年在宝山区友谊路1899弄50号的“博伊卡健身”购买了56节游泳长训班课程,支付5000余元,机构闭店时仍有9节课未使用。8月初,她发现原址已改为

“海尚文体中心”,且新店后台系统能查询到她的个人信息及课程消耗记录。但当陆女士提出继续使用剩余课程时,“海尚文体中心”工作人员以“新店有新规则”为由,要求其额外付费才能进场游泳。

此事经报道后引发关注,在主管部门介入协调下,双方最终达成共识,陆女士不用再额外付费,剩余课程得以正常延续。



本版编辑/刁炳芳
视觉设计/竹建英